2024年“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校内选拔赛方案

一、参赛范围及形式

1．凡在2024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均可参赛。硕博连读

生、直接攻读博士生若在2024年6月1日前未通过博士资格考试的，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没有实行资格考试制度的学校，前两年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本硕博连读生，按照四年、二年分别对应本、硕申报。博士研究生仅可作为项目团队成员参赛（不作项目负责人）、且人数不超过团队成员数量的30%。

2．以学院为单位统一申报，以创业团队形式参赛，每个项目团队人数不超过10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3人。

3．对于跨校、跨二级人才培养单位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唯一的项目申报单位。

二、项目申报

1．实行分组申报。参赛项目分为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等5个组别。

2．本次大赛的项目申报方式由学院审核推荐，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表、项目计划书、项目介绍材料、其他证明材料等，均由学院统一排序后发送至指定邮箱。

此外，（1）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在报名时需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复印件。（2）对于已工商注册的项目，在报名时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已工商注册项目的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

****各**学院**报送项目务必进行排序推荐。****

三、评审有关事项

1．校赛阶段，校团委将组织相关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2．对于校赛参赛项目的书面评审，将主要侧重于以下方面：

（1）社会价值：项目结合社会实践、社会观察，履行社会责任的做法与成效。在科技创新、扶贫助困、社会民生、生态环保、交流合作等方面的社会贡献度。未来在持续吸纳、带动就业的能力等。

（2）实践过程：项目通过深入社会、行业、实验场所、实训基地，开展调查研究、试点运营、试验论证，获得实践成果。项目成果对于了解社会现状、掌握第一手资料、解决社会问题等具有参考价值。

（3）创新意义：项目在科学技术、社会服务形式、商业模式、管理运营、应用场景等方面的创新程度。创新成果对于赋能传统产业、解决社会问题，助力形成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有积极意义。

（4）发展前景：项目在商业模式、营销策略、财务管理、发展战略等方面设计完整、合理、可行。目标定位、市场分析清晰、有前瞻性。盈利能力推导过程合理，能够实现可持续发展、前景乐观。

（5）团队协作：团队成员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具备一定解决社会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团队成员的专业背景、创业意识、创业素质、价值观念与项目需求相匹配。团队组织架构与分工合理，凝聚力、执行力、整体竞争力强。

3．校内决赛期间的评审环节、评审规则将于校内初赛后公布。

4．初赛、决赛阶段，评委将针对已创业、未创业两类项目实行相同的评审规则。

四、有关说明

本方案参照《2022年“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章程》制订，若2024年“挑战杯”竞赛章程有最新要求，将另行通知。